

中国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优质行政，认真贯彻落实“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主动公开内容：（1）金融法律法规信息：与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制度信息。（2）行政许可信息：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负责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种类，账户许可的准予、变更及撤销信息。（3）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日期、决定书文号、行政处罚内容、违法行为类型及被处罚人基本信息。（4）履职业务信息：货币信贷政策、金融市场、金融稳定、金融统计、支付结算、金融信息化、货币发行、经理国库、征信管理、反洗钱等业务工作推动和成效类的动态信息。（5）公告信息：普通纪念币预约及兑换信息。（6）信息公开年报。（7）其他有关信息：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受理投诉、信访方式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年，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没有发生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夯实公开基础，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为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人民银行荆州市中支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作用，由办公室负责具体日常工作，落实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协调工作。把信息公开工作分解到相关科室和人员，严格执行政务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

2. 突出公开重点，保障政务公开内容的针对性。自疫情发生以来，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积极采取防控措施，借助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无线荆州APP、荆州日报客户端等多个渠道进行广泛宣传等渠道发布公告信息、通报工作进展、宣传疫情防控期间的新政策以及金融服务信息。

3. 加大公开力度，保障政务公开内容的及时性。一是在“3.15 消费者权益日”“4.15 国家安全教育日”“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普及月”等系列主题活动期间，组织各金融机构利用线上渠道，广泛宣传疫情期间金融政策、金融服务指南和倡议书。二是做好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借助地方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发布与人民银行履职相关动态信息和政策文件，发布普通纪念币预约及兑换公告，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三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

和公开，根据总分行关于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的工作部署，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对2019年12月31日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最终保留13件、废止2件、宣布失效3件，并将清理结果对外公布，实现规范性文件的对外公开和动态管理。

4. 加强信息报送，提升政务公开水平。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密切联系履职实际，结合社会热点，主动开展信息反馈。认真开展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年初，按要求上报了《中国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注重加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储备，与时俱进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对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理解掌握，提升全辖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四）平台建设。

1. 政府门户网站。以地方人民政府互联网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平台，按照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将需要社会公众周知的、与社会公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金融政策法规及相关金融业务信息在生成后及时在网站予以公开。

2. 政务服务大厅与政务公开专栏。在营业大厅、金融管理与服务部门工作场所，通过摆放办事手册及设立政务公开专栏等形式向社会公开，为公众提供便利服务，让各职能部门的运作情况置于公众监督之下。

3. 大型主题宣传活动。通过组织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6月“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9月“金融

知识普及月”、“12.4”国家宪法日等大型主题宣传活动，向社会公众介绍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履职信息。

4. 其他公开形式。根据公开信息的内容和特点，选择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类新闻媒体，以及其他便于社会公众获取信息的方式公开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849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5	316300 元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荆州市中心支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以来, 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的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是主动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队伍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阶段，人民银行荆州市中心支行机关将继续学习贯彻上级行工作要求，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第一，继续加强日常管理。根据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职责。第二，完善政务公开机制，强化事前审核和事后监督。第三，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加大金融政策宣传力度，以实现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畅顺引导社会认知的目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